

新化县四人民医院提标扩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NZJC2024-GC(LD)-049)

项目所在地区: 湖南省, 娄底市, 新化县

一、招标条件

本新化县四人民医院提标扩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3040.0916, 招标人为新化县四人民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新化县四人民医院提标扩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新化县四人民医院提标扩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4年12月31日 17时00分到2025年01月20日 23时59分

获取方式: 娄底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ldggzy.hnloudi.gov.cn>)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01月21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 娄底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ldggzy.hnloudi.gov.cn>)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年01月21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 娄底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七、其他

详见附件

新化县四人民医院提标扩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招标公告

1.项目概况

1.1 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项目名称 新化县四人民医院提标扩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新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批文名称及编号 新发改社会【2023】23号，建设单位为 新化县四人民医院，招标代理机构为 中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为 3699.77万元，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申请专项债券、资产处置及自筹，已落实。

1.2 招标项目概况

1.2.1 招标项目或标段(以下简称:招标项目)名称:

新化县四人民医院提标扩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1.2.2 建设地点: 新化县琅塘镇五星社区、太平村;

1.2.3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总占地面积为1677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250平方米;新建1栋7层的综合住院楼5250平方米(其中1-3层为外科中心, 4-6层为介入中心, 7层为医护中心),规划停车位95个。容积率0.31,绿地率35%,规划床位105床。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垃圾站、给排水(二次加压)、供配电(强电弱电)等设施。抗震设防烈度均为6度,耐火等级二级,设计使用年限均为50年。

消防、防水、防雷、防污、绿建、装配式建造等设计应按相关职能部门和设计规范要求落实到位,装配率不得少于50%并在施工中予以落实。

设计单位和业主应按初步设计审查专家组及有关职能部门意见(见新建初设审(2023)10号)进行修改完善,确保设计符合国家规程、规范要求。

建筑节能按国家和湖南省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完善,满足节能施工要求,墙体材料须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技术规范要求,建筑节能按设计要求在施工中予以落实。



(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情况, 结合要求投标人具备类似工程业绩情况和投标判断有关的指标进行描述。其中: 房屋建筑工程要求投标人具备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指标为

“建筑类型、结构、层数、高度、建筑面积、跨度、单项合同额等;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要求的相关指标为“道路长度或者面积、桥梁长度或者面积或者跨度或者结构、管道直径或者压力、隧道和地下交通工程断面面积、供水能力、供气能力、供热能力、污水处理能力、垃圾处理能力、园林绿化规模以及单项合同额等, 单项合同额作为考核指标时, 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单项合同额所涵盖的范围)

1.3 工期要求: 540 (其中施工期480天、设计期60天 (预算编制在施工图审查后60天内完成) 天(日历日, 下同) 月 年;

1.4 招标范围:

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材料设备采购、施工等工作。(含施工图设计阶段的测绘、地勘等资料的补充和完善; 各阶段的报批、报建、施工图审查、施工单位应承担的工程检测、施工等工作)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结算(决算)、工程保修等工作,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 对招标人提供的建设前期资料的复核、补充和完善; 设计范围为本工程各专业的施工图设计及相关专业全过程设计及施工图清单预算的编制以及施工期间的技术服务(含施工图设计阶段的测绘、地勘等资料的补充和完善、各阶段的报批、报建、施工现场指导等工作), 设计内容详见初步设计及批复; 施工期间服务按招标人批准认可的工程建设项目设计要求和进度安排。

材料设备采购部分: 包括本项目所需要的主要设施设备、材料及本项目设计图纸、招标文件、合同所包含的设备、材料及第三方服务均由承包人在建设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确认后负责采购。

施工部分(包括但不限于): 本项目经评审通过后的设计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含各阶段的报批、报建等工作及相关工程检测费用, 以及各种工程资料的编制);

1.5 质量标准和保修要求

1.5.1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省等行业现行设计规范及招标人设计要求,

设计图纸确保通过施工图审查，施工图的预算造价指标符合招标控制价的总价指标要求；

1.5.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1.5.3

施工保修要求：按建设部[2000]80号令及合同要求保修，其中未注明保修期限的项目保修期为竣工验收备案并交付之日起2年。

2.资格要求

2.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2 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1)施工资质：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2)设计资质：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2.3 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2.4 拟任施工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2.5 拟任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

拟任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 / 专业 / 职称(适用于未实行执业资格)。

2.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7 投标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2.8 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不要求

要求(由招标人在以下工程业绩中勾选一项，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手
星
专用
))

投标人承担过1项类似工程; 投标人承担过2项类似工程。

2.9

本项目的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编制单位及其评估单位:

不得参加投标

允许参加投标,且招标人在发布招标文件时应同步公开已经完成的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其中设计图纸提供可编辑的CAD版本。

2.10 其他要求:

(1) 投标截止时,拟任工程总承包负责人及施工项目负责人不得担任其他项目关键岗位人员。(工程总承包负责人应由独立投标人或者联合体牵头人委派。施工项目负责人应由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委派。设计项目负责人应由承担设计任务的单位委派。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可以兼任施工项目负责人或者设计项目负责人,并应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专项负责人的资格要求,但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兼任施工项目负责人和设计项目负责人。)

(2) 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其他人员,在中标后,按照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建筑工程施工项目部现场监理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管理办法》的通知(湘建建【2020】208号)规定配备到位,实行押证管理。

(3) 投标人需具备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资格(以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省级及以上住宅产业化办公室发布的批复文件或授牌为准,如划分了基地类型的,类型为PC综合类或PC生产类)。联合体成员单位不得超过3家,由具有施工资质负责施工的联合体成员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 资格审查

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4.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娄政发(2024)2号、娄公管办[2024]6号文件规定的合理定价评审法。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从即日起至 **2025年1月20止**(北京时间,下同)自行在娄底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dggzy.hnloudi.gov.cn>)进行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及相关资

料。如通过网络下载,其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与备案的书面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2 潜在投标人须自行在娄底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dggzy.hnloudi.gov.cn/>)选择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用湖南CA证书登录后才可获取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保证金子账号。没有办理湖南CA证书的潜在投标人请尽快办理,已在外地办理湖南CA证书的,可以携带CA证书前来娄底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前台绑定,不需要另外办理CA证书(如有问题请联系0738-6371193)。

5.3 澄清答疑采用网上发布方式。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均采用在娄底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dggzy.hnloudi.gov.cn/>)上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

5.4 各潜在投标人提问或质疑的方式:以Word文档匿名发至招标人授权的工作联系电子邮箱(84356203@qq.com)。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2025年1月21日上午9:00**(北京时间)。请投标人登录**娄底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电子交易平台**(<http://218.77.100.184:61530/TPBidder>)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6.2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解密。在开标现场解密的,请投标人自备解密电脑和网络。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娄底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新化县人民政府网上发布。

8.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项目招标投标监督机构为**新化县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电话**0738-3218216**。

9.其它

9.1 省外入湘企业应在“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进行基本信息登记;

9.2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在投标前可在
娄底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电子交易平台 (<http://218.77.100.184:61530/TPBidder>) 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请各投标人及时下载安装正确版本软件,通过以上途径下载的招标文件为 HNSZF 格式,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使用电子标书编制软件制作 HNSZF 格式投标文件,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使用电子标书编制软件制作投标文件,需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法人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签字章等。

9.3根据娄底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关闭评标环节查验投标单位业绩等相关信息网通道的通知:为提高评标工作效率,有效防范交易风险,关闭评标环节查验投标单位业绩等相关信息的网络通道投标单位自行负责业绩等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评标工作结束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通过省监管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网站公示中标候选人的业绩等相关信息。公示期间如发现中标候选人弄虚作假,提供虚假信息,废除其中标资格,并由相关部门进行行政处罚、列入信用评价不诚信记录等。

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电子系统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

电子系统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统一注册平台: 4007777016 以及 CA 办理咨询: 0738-6371193
交易系统技术支持: 4009980000。

.....

10.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新化县四人民医院;

地 址: 新化县琅塘镇太平村;

联 系 人: 贺志峰;

电 话: 18673888336;

招标代理机构: 中技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长沙市雨花区湘府路117号金典商务中心5栋1202-1212房;

联系人: 项目负责人(一名):朱俊 专职人员:(两名)刘浩、李瑞;

电 话: 13142110041。



